

運動部 函

地址：104703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
聯絡人：林美如
電話：02-87711028
傳真：02-87728707
電子郵件：tigerlin@sports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18日
發文字號：運適(二)字第1150200494D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pdf檔、「全國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舉辦準則」修正條文odt檔
(1150200494D_attach01.odt、1150200494D_attach02.pdf)

主旨：「全國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舉辦準則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5年8月19日以運適(二)字第1150200494A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及修正條文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(<https://law.sports.gov.tw>)下載。
- 二、若對本法規條文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部適應運動司林小姐(聯絡電話：02-87711028)。

正本：司法院、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、本部適應運動司(均含附件)

